****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1-J1-002056-GXJR**

**采购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_Toc17143)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5](#_Toc11413)

[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一览表 16](#_Toc14)

[第四章 谈判书格式 20](#_Toc14489)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3](#_Toc11769)

[第六章 评审办法 40](#_Toc20228)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1栋14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7月08 日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XZC2021-J1-002056-GXJR；政府采购计划编号：[广西政采[2021]9799号-001](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22%20%5Cl%20%22/plan/list/detail?id=1000000000005233222&encrypt=14f56dd99666cc915f6b0d45bf89c617" \t "https://www.zcygov.cn/proj-procurement/project-result-detail/blank)

2、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预算金额：人民币90万元；

5、最高限价：人民币78万元；

 6、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货物名称 | 数量 | 简要规格描述 |
| 1 | 体腔热灌注治疗机 | 1套 | 1、设备用途及工作条件：▲1.1设备用途：用于胸腔和腹腔的连续热灌注治疗；1.2 工作条件：电源220 VAC±10%，功率1500 VA以内；1.3 电气性能：产品符合GB9706.1国家标准；噪音≤60 dB；..................... |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一览表 。

7、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竞标。

4、**须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8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1年07月02 日至 2021年07月07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　，下午　15：00至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获取地点：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1栋14楼）

3、获取方式：**现场购买纸质文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请提供以下资料购买：

①当法定代表人前来报名时，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②或当委托代理人（非法定代表人）前来报名时，委托代理人（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③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

**④须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8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复印件**。（上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4、文件售价：竞争性谈判文件工本费每本300元，售后不退，不提供文件电子版，不接受邮寄。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1年07月 08 日15 点 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1栋14楼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

## 五、开启

1、时间： 2021年07月 08 日 15 点 30分后（北京时间）

2、地点**：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1栋14楼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厅**

## 六、公告期限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其他补充事宜

**1、竞标保证金**

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12000.00元）；

开户名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琅东支行

银行账号：2201 0120 2002 1194

竞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方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并到账，否则做否决竞标处理。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0号）

②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财库[2014]68号）

③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财库[2017]141号）

④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财库[2004]185号、财库[2006]90号）

**3、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

ding.com.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地 址：　南宁市青秀区桃源路6号

联系方式：吴老师；0771-572243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1栋14楼

联系方式：莫桂槟 电话：0771-5876115、1397884042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莫桂槟

电　　 话：0771-5876115、13978840421

4、监督部门

名 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电 话：0771-5331544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02日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1-J1-002056-GXJR |
| 2 | 竞标人资格：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竞标；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 3 | 1.竞谈保证金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12000.00元）；2.谈判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方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并到账；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开户名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琅东支行开户账号：2201 0120 2002 11943.供应商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4.竞谈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退回未成交供应商的竞谈保证金（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未按上述要求交纳导致竞谈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成交供应商的竞谈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 4 | 竞标报价：竞标人就《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内容做出唯一完整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
| 5 |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
| 6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07月 08日15时30分。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1栋14楼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 |
| 7 | 竞标有效期：竞标截止日期后60天。 |
| 8 | 谈判时间：2021年07月08日15时30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谈判地点：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1栋14楼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厅。**注：供应商参加竞标须携带的材料（与响应文件分开，单独提交）：****①当法定代表人前来竞标时，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②或当委托代理人（非法定代表人）前来竞标时，委托代理人（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③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④须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8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复印件。****⑤竞标保证金复印件、开户许可证（或银行账户基本信息证明）复印件。****（注：以上资料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
| 9 | 评分标准：最低评标价法（详细见第六章） |
| 10 | 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支付。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成交供应商须向本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收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1 | 信用信息查询：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对供应商的竞标资格进行信用查询：（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2）查询截止时点：公告发出之日至截标时；（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采购人依法按照评审报告中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排序表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
| 12 |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
| 13 | 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相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

竞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1-J1-002056-GXJR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3“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竞标；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4.谈判费用、竞争性谈判保证金、竞标公告、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谈判费用：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竞争性谈判保证金：

4.2.1竞谈保证金：

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12000.00元）；

4.2.2谈判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方式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到指定账户并到账。

开户名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琅东支行

开户账号：2201 0120 2002 1194

4.2.3 供应商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4.2.4未按要求交纳竞谈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2.5竞谈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退回未成交供应商的竞谈保证金（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未按上述要求交纳导致竞谈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责任）。成交供应商的竞谈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4.3竞谈公告发布网址：2021年07月02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4.4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4.1竞标人应认真审核《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竞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竞标人负责。

4.4.2任何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竞标人，均应在竞标截止日期三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本公司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4.3本公司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不足三个工作日顺延），于2021年07月 07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4.4.4本公司可视具体情况，延长竞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本公司至少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一日前，将变更时间于2021年07月07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本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竞标人必须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号或必须满足的技术参数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5.4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5.**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 **谈判报价表；（格式见第四章，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2. **谈判书；（格式见第四章，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3. **①供应商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②供应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所投产品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制造商工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不做此要求)；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产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0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行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国家如有强制性要求的必须符合要求。**

1. **竞谈保证金缴纳证明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账户基本信息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四章，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和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见第四章，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5. **近半年以来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的相关材料；[税费凭证复印件；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9）近半年以来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10）竞标人最近一年度（即2020年度，2021年度新成立企业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近期的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新成立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12）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由供应商按“货物需求一览表”售后服务及要求自行填写）（必须提供）**

13）供应商 2018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14）“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技术方案或具备法律或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按货物采购需求要求提供，如有要求的，必须提供，否则谈判无效**）

15）供货清单；**（格式见第四章，如有，请提供）**

16）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有请提供；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 和信息化部门等其他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 以上有关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必须于本项目截标前与响应文件同时 提交，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公章无效，自然人除外）；其余由供应商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

6. 计量单位

6.1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7.1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竞标人应在竞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竞标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竞标人自负。

7.4竞标人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做出唯一完整报价。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装订、封装和递交**

8.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竞标人应将响应文件尽量装订成一册并标注页码（注：若响应文件过厚无法装订成一册的，供应商可进行分装，但须相应标注清楚），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响应文件份数一正三副，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标人名称等内容，并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竞标人应将正、副本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装入响应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每一封口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四种方式之一均可）。

8.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外包封上应写明：

1）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

2）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

3）谈判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启封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9.1所有竞争性谈判的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本公司指定地点；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拒收所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9.2响应文件从竞标截止日期后60天内有效。

10.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0.1本公司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注：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报价未超过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公司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10.2竞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采购活动竞标无效：

（1）竞标人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竞标人在竞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竞争性谈判采购程序的。

注：谈判供应商已经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后撤回竞争性谈判文件或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应赔偿采购人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五、谈判的步骤及评分标准**

11.1资格审查

11.1.1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参加本次竞标的单位均要通过资格审查才能获得竞

标资格。

资格审查内容为：按 5.6 条款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内容进行审查，要求资料齐全和有效。

11.1.2竞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1）谈判小组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注：当竞标单位的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中非实质性产品参数偏离超过3项（不含3项）以上应按废标处理）**

（2）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1.2谈判

谈判时间及地点：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1）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4）谈判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本公司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11.3最后报价

（1）谈判小组只要求通过实质性审查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报价方式：对《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各分项内容作出单价报价以及总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按最后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评审报告。

（2）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1.4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同级采购监管部门的批准。

11.5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采用的评分标准为最低评标价法。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2.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成交结果公告**

13.1本公司在谈判工作完成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确认后，成交结果将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公告。

13.2竞标人如对成交结果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质疑。本公司将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签订合同**

14.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2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本公司将没收成交供应商竞标的全部竞标保证金。

14.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 **质疑、投诉及适用法律**

15.1质疑和投诉

（1）竞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竞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竞标人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4）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771-5876115

15.2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竞标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其他事项**

16.1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成交供应商须向本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1. 成交服务收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成交人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以此付清成交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精神，成交服务费不足5000元人民币的按5000元人民币收取。
2. 招标代理服务费转入账号：

开户名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琅东支行

开户账号：2201 0120 2002 1194

 1桂价费〔2011〕55号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费率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16.2.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解释权属本公司。

16.3.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谈判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

通讯地址联系：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佛子岭路18号德利·东盟国际文化广场B1栋14楼

联系电话：0771-5876115

**十一、特别说明**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竞标人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竞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竞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竞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需求中技术参数不明确或有误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配置）同时填写竞标报价明细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2、竞标人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其他竞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具有产品专利的竞标人应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对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竞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3、带“▲”号参数及条款为重要技术指标和条款，竞标人不满足则竞标无效；未标注“▲”号的项目条款或技术要求有负偏离（或未作响应）超3项（不含3项）以上的竞标无效。**

|  |
| --- |
| **一、技术要求**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产品参数 |
| 1 | 体腔热灌注治疗机 | 1套 | 1、设备用途及工作条件：**▲1.1设备用途：用于胸腔和腹腔的连续热灌注治疗；**1.2 工作条件：电源220 VAC±10%，功率1500 VA以内；1.3 电气性能：产品符合GB9706.1国家标准；噪音≤60 dB；2、技术规格与性能要求：2.1加热系统：**▲2.1.1 采用大容量水箱，通过水浴加热和制冷装置控制加热液温度；水箱容量不小于5升****▲2.1.2 采用相互隔离的双循环，通过大面积热交换器对灌注液加热；****▲2.1.3 升温过程平稳，迅速，安全，全程无辐射或其他有害物质释放，保证在场医护人员及病人的身体健康；**2.2 控温系统：2.2.1 腹腔控温范围：40-45 ℃、胸腔控温范围：40-50 ℃；**▲2.2.2 测温精度≤±0.1 ℃，控温精度≤±0.1 ℃；**2.2.3 测温探头可长期反复使用，以保证重复精度；2.3驱动系统：2.3.1采用滚压泵驱动灌注液；2.3.2灌注流量200-600 ml/min可调，流量控制精度≤±5%；2.4控制系统：采用工业计算机系统及专用治疗控制软件，可实现治疗参数设置、智能温度控制、治疗曲线显示、治疗数据储存及报告打印功能；2.5管道系统：2.5.1具备专用一次性无菌治疗管道；2.5.2其他功能：治疗管道具有双重超微过滤功能，过滤精度≤60微米，可防止脱落癌细胞和凝血块回流；同时具备短路设计，必要时可开放短路端口，防止灌注管道阻塞；2.6保护功能：2.6.1完善的安全保护功能，包括超温、缺水、漏电等报警和保护功能；2.6.2具备多路温度传感器，可实现多点精确控温，能实时监测治疗温度和患者主要部位温度；2.7网络功能：远程故障诊断功能；**▲3、其他****3.1配套耗材包承诺供应价格≤6800元/套，每套配套耗材包括一次性使用体腔热灌注治疗管路1根（体腔热灌注治疗管路含热交换器、泵管、储液袋、过滤器/网、测温口、配管、连接接头、管夹等），一次性使用引流管四根。** |
| ▲二、商务条款 |
| **▲1、合同签订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历天内。****▲2、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3、交货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4、付款条件：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凭供应商开具的全额发票，采购人一次性支付合同款。****▲5、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价款的5%。****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履约保证金账户：交到业主指定账户****备注说明：成交人在签订合同之前，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履约保证金自项目验收合格后，待成交供应商履行完质保义务后无息退还。为落实桂财采〔2020〕49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具体缴纳金额及缴纳方式，待成交人与业主签订合同时，具体协商。****▲6、质保期：整机质保≧1年(自货物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 售后维护要求：

（1）免费送货上门。（2）安装调试和培训：提供完善的设备培训方案，现场做专业技术培训，以保证使用科室相关专业组的工作人员能完全掌握设备的基本操作与维护。到货后，厂家需在接到用户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安装调试；提供用户管理人员的现场操作使用及基本维护的免费培训（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免费培训操作人员两名，使受训人员了解货物的工作原理、操作规程、以及维护、保养方法。（3）在免费质保期内提供系统免费升级，保修期内应保证每年免费保养一次。（4）系统验收时应提供完善的系统部署、数据库、日常运维、操作手册等文档。1. 日常维护：

1)400免费客户专线，确保设备长期稳定运转。2) 提供7×24小时远程技术支持，提供免费日常维护与技术支持服务，无偿解决软件故障。现场维护响应时间在2小时内，提供高效的本地化服务。设备出现故障后技术支持人员在1小时内即时通过电话、Email或传真等远程方式查找问题的事发原因并通过远程途径解决相应问题；故障严重或医院要求的情况下专业工程师24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并在48小时内完成故障处理工作。（6）维保期内如有其它软件系统需对接，应积极配合，免收费。保修期外对接收费不高于行业收费标准。（7）可视自身能力提供更优、更合理的售后服务承诺。8、验收：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成交人在货物交付验收时，应免费提供2套耗材作为验收试用。由采购单位对照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采购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成交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验收方式：交货时，采购人邀请相关部门及有关技术专家现场验收（必要时将邀请第三方专业的检测机构协助验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采购文件上的技术参数实质要求、成交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设备制造国）等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单位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并且保留追究成交供应商虚假应标的法律责任。4）竞标人提供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主要内容需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①质量保证期限；②服务响应时间等；③零配件供应及费用收取等；④人员培训计划；⑤售后服务机构和技术人员情况；⑥发生故障时提供备用机或有替代解决方案；⑦其他优惠条件。9、其他要求 （1）竞标人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须符合国家产品的有关质量标准，主要产品必须是有品牌的、全新的，出厂后未开封、未使用过的整机产品（厂家原装正品）**▲（2）本项目货物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  |

# 第四章 谈判书格式

**1、响应文件外层包装袋封面格式**

**×××××（谈判供应商名称）**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谈判供应商：**

**地 址：**

**（至 年 月 日 时 分以前不得开封）**

**2、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谈判供应商名称）**

  **正/副 本**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谈判供应商：**

**地 址：**

 **年 月 日**

**目 录**

1）谈判报价表…………………………………………………………………………

2）谈判书………………………………………………………………………………

3）①供应商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②投标人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

4）竞谈保证金缴纳证明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账户基本信息证明）复印件；………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7）商务响应表和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8）近半年以来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的相关材料……………………………

9）近半年以来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

10）竞标人最近一年度（即2020年度，2021年度新成立企业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近期的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

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2）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13）供应商2018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 ………………

14）“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

15）供货清单；……………………………………………………………………

16）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1）谈判报价表

**谈判报价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生产厂家、国别 | 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① | 单价② | 单项合计=数量×单价③＝①×②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N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 ） |
| 合同签订期: |
| 交货期： |
| 交货地点: |
| 质保期： |
| 说明：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存在漏报的，将导致竞标被否决。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竞标总报价中。 |

注：表中位置不够可以另附页。

 竞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1. 谈判书

**谈 判 书**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分标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 （谈判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

一、响应文件(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第四章要求的格式及顺序自行填写提交，正本一套，副本三套，共四套)：

⑴谈判函；

⑵谈判报价表；

⑶商务响应表；

⑷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⑸售后服务承诺书；

⑹货物合格证明文件；

⑺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⑻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及谈判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二、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货物需求一览表和谈判报价表,谈判总报价 （人民币大

写） 元 (￥ )。

2、我方已详细审阅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截标日期起遵循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在供应商须知第14条规定的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按时到场参加谈判。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⑴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⑸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条件书，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我方声明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同意被处罚。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⑴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⑵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⑶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⑷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⑸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三、与本谈判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供应商（公章）：

谈判日期：

1. ①供应商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②投标人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

4）竞谈保证金缴纳证明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账户基本信息证明）复印件；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 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竞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授权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  |
| --- |
|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

7）商务响应表和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1、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 标： （如有）

|  |  |  |  |
| --- | --- | --- | --- |
| 项号 |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 偏离说明 |
| 一 | 1 ……2 ……3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二 | 1 ……2 ……3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  |  |  |

备注：

1. 请逐条对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一览表»中“二、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否则竞标无效。

2、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如果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竞争性谈判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3、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谈判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竞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2、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分 标： （如有）

|  |  |  |  |
| --- | --- | --- | --- |
| 项号 | 采购文件需求 | 响应文件承诺 | 偏离说明 |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设备名称 | 所提供技术参数的内容 |
| 1 | …… | 1 ……2 ……3 ………… |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2 | …… | 1 ……2 ……3 ………… |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  |  |  |  |  |

说明：

1、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一、 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2、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如果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竞争性谈判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3、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谈判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竞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8）近半年以来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的相关材料；

9）近半年以来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

10）竞标人最近一年度（即2020年度，2021年度新成立企业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近期的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报告；

1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格式）**

致：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竞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竞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2）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1. 供应商2018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
2. “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
3. 供货清单；

**供 货 清 单（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如有）：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及规格型号 | 数 量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 |  |  |  |

说明： 1、提供所投设备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机、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软件系统、备品备件等。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3、如本表格式不符合供应商的要求，可自拟格式 。

 竞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16）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 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说明：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填写，其他企业无需填写。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竞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

 **项目合同书**

**采购人（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文本**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供 应 商（乙方） 招 标 编 号

签 订 地 点 南宁市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1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公告规定、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并与公告规定、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使用过程的安全有效，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照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及相关费用，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货物运输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安装地点。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的或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后一个月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若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乙方应在到货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具体培训时间由甲方予以确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公告、、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 。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履约保证金**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未纳入财政专户资金。

3. 付款方式：乙方所有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凭供应商开具的全额发票，于收到发票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5%： （¥ ）。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或电汇

备注：在签订合同之前，乙方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甲方指定帐户。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予签订本合同。履约保证金自项目验收合格后，待乙方履行完质保义务后由甲方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湖支行

履约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为：6313 33260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经乙方1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更换，并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因乙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退换货产生的贬值由乙方自行承担。

（3）退货处理：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退货所发生的所有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解决故障，否则须在 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如有产品质量争议，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解决（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4.上述的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取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

**第十三条 交货及验收要求**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3. 乙方需负责安装、调试，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方可验收。

4. 甲方组织验收，乙方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叁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即便存在质量问题但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甲方有权选择不予接收或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8.任何一方违约，均应当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履行地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要求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分包（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章）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1年 月 日 | 乙方（章）  2021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桃源路6号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0771-5722430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湖支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6313 33260 | 账号： |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50000498500618J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邮政编码：530021 | 邮政编码：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 数量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实际供货日期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备注：合同验收书一式三份，采购人、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1.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一）谈判小组成员组成：本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含3人）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审依据：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依据。

**二、评标方法**

（一）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详情审核步骤见«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第五条）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二）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提出最后评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三）按照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对竞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竞标报价×（1-1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竞标报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竞标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竞标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时，谈判小组将按最后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后评标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

（二）在评标过程中，谈判与评审小组发现谈判供应商的竞标报价明显低于通过符合性评审其他供应商的总报价，有理由怀疑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并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竞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者潜在竞标人认为自身报价低于采购预算成本价应当在评审前向谈判与评审小组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竞标人必须随竞标文件提交不低于成本的详细报价说明及证明材料，所提供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1、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包括人力成本必须根据响应竞标人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部门或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的关于2021年竞标人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相关文件要求编制，税务成本必须提供近一年不少于3个项目或公司的年度税务缴纳凭证作为参考依据（原件备查），（如为新成立单位，则按实际提供）2、项目材料运输成本，3、提供以往类似中标（或成交）项目的成本构成（不少于3个项目）。竞标人如不能提供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则视为低于竞标人成本报价，其竞标无效；，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竞标人可根据自己的报价，自行决定是否在竞标报价中提供报价说明。

**其它附件1：**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分标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标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标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其它附件2：**

**退竞标保证金申请单（格式）**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 年 月 日参加 （此处填写该项目名称、分标号（如有）） 项目招投标，此处填写该项目编号 ，该项目投标已结束，我单位 （（□流标、□废标、□不中标、□中标）），现请求将我单位已交纳的竞标保证金大写： （小写： ） 退还我公司（单位）。

本单位账户信息：

户 名：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附件：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竞标（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开户许可证（或银行账户基本信息证明）复印件
3. **采购合同（只需成交单位在签订合同后补充提供）**
4. **招标代理服务费转账凭证（只需成交单位在成交结果公告后补充提供）**

 单位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注：竞标人申请退竞标保证金，需按照此要求提交材料，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单独递交一份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处（若过后补交，由此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上述要求提供材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流标、□废标、□不中标、□中标）”部分由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勾选。